

采购公告

我司（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生产运营需要，拟开展矿物油工程竣工环保验收及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服务项目采购工作，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竣工环保验收及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服务项目（第三次采购），本项目包括 2 个子包：

A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竣工环保验收项目

B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服务项目

二、项目概况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294 亩，总投资约 19.05 亿元，生产区设 4 大单元，包括：焚烧处理单元、表面处理废物处置单元、物化处理车间、废矿物油综合处置单元，同时配套生产所需的储运工程以及相应的环保工程等，建成后可实现外收处置 26 大类工业危险废物共约 31.61 万 t/a 的处理规模，项目一次设计，于 2019 年 1 月取得环评批复。

项目分期建设，本次服务范围为矿物油工程，主要包括：1 条 50000 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处理种类包括：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 类中的 251-001-08、251-005-08、398-001-08、291-001-08、900-199~201-08、900-203~205-08、

900-214-08、900-216~220-08、900-249-08) 50000 吨/年已建设完成并试运营。工程包括：矿物油罐区、空气压缩间、控制室、矿物油罐区、熔盐炉厂房、卸油间、装车栈台、地磅房及快检室，以及办公楼、宿舍、食堂等配套设施等。

项目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本项目采购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gsy.com.cn/>) 及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shuanbao.com.cn/>) 发布。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参加 A 包或 B 包报价的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参加 A 包报价的报价人必须具有危险废物废矿物油综合利用处置或危险废物焚烧处置竣工环保验收成功业绩【不少于一个，提供过往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并提供成功验收的证明材料如验收报告、公示材料、专家意见等，加盖公章】；

3、参加 B 包报价的报价人必须具有危险废物废矿物油综合利用处置或危险废物焚烧处置废物许可证办理成功业绩【不少于一个，提供过往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

并提供成功办证的证明材料如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公示材料等，加盖公章】。

四、项目概况及要求

本项目包括 2 个子包，分别为 A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竣工环保验收项目和 B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服务项目。

报价人可选择单独参与其中一个包或同时参与多个包报价。每个包的报价文件必须按询价文件第九条和第十条要求单独编制并单独密封，在报价文件封装袋注明项目名称及包号（即注明“A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竣工环保验收项目”、“B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服务项目”）。

（一）服务内容

A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竣工环保验收项目具体内容包括：

1、编制矿物油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

（1）编制矿物油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成交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等法律法规要求编制验收监测方案，满足项目矿物油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评审的要求。

（2）收集环保验收服务需要的各项基础资料。

（3）实施验收监测：监测工作包括：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废水污染物排放监测、噪声污染

物排放监测、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等。

(4) 总结监测报告：汇总监测数据、检查和调查的结果，得出结论，监测结果须具有有效、完整、质量合格且提供盖有 CMA 认证章的监测报告，作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技术依据。

2、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文件

成交人需按照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标准和规定的要求，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主要编制技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前言、总论、工程概况、环评报告书回顾、验收环境监测及报告编制、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调查、环境影响调查、环境管理与环保投资、调查结论及其他影响调查工作建议等，具体包括：

序号	类别	主要内容
1	总论	简述项目立项、环境影响评价、初步设计、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试生产等审批过程，以及工程开工、建成并投入试运行时间等建设情况；叙述验收技术工作承担单位及现场勘查时间；阐明验收目的等
2	验收依据	从法律法规、环评技术文件及其批复、技术规范等方面简述验收依据，如项目建设过程中发生变更，应把行政主管部门针对的变更的批复列入验收依据
3	建设工程概况	简述工程性质、建设规模、建设地点、占地面积、总投资及环保投资、主要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说明验收范围和内容
4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其批复要求	摘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的结论性文字，将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预审/审批意见等作为验收技术方案的附件
5	污染物的排放与防治措施	按照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四个方面详细分析各污染源产生、治理、排放情况；初步调查“三同时”落实情况、建设项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内环境保护敏感区分布情况等
6	验收评价标准	按新的国家环境质量标准、污染排放标准，对应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的相应时段作为执行标准。

7	验收监测内容	包括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情况监测、污染治理设施设计指标的监测、环境敏感目标的环境质量监测（环评批复如有此类要求）、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中需监测数据评价的项目和内容及总量控制指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中需要填写的污染控制指标；新建部分产生量、新建部分处理削减量、处理前浓度、实际排放浓度等。验收监测内容同时明确了相应的监测点位、监测因子、监测频次。监测点位根据现场勘察情况及 HJ/T 397、GB/T 16157、HJ/T 55、HJ/T 91、HJ/T 92、HJ/T 164、HJ/T 365 等相关的技术规范确定。
8	监测分析方法及质量保证	监测分析方法、监测期间工况要求、人员、仪器及水、气、声、固废的全面质量控制
9	环境管理检查	环境管理检查篇章应重点叙述和检查环评结论与建议中提到的各项环保设施建成和措施落实情况，尤其应逐项检查和归纳叙述行政主管部门环评批复中提到的建设项目在工程设计、建设中应重点注意问题的落实情况。

B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服务项目具体内容包括：

成交人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结合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协助编写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延续申请书，填报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申请表等材料，网上申报后报送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审批。其主要内容应包括以下内容：

(1) 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处危险废物延续许可证申报的资料清单要求，指导完善相关资料并协助进行申报资料整理和报送；

(2) 结合环保管理最新要求对已建成的生产线进行核查，如发现不能满足环保管理要求的，及时提出整改要求并指导完成现场整改工作；

(3) 在正式报送材料前由成交人邀请专家及相关部门领导进行现场检查，确保现场各项工作可满足危险废物延续许可证申报要求；

(4) 材料报送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后，及时跟进相关协调沟通工

作。

(二) 服务要求

A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竣工环保验收项目具体要求包括：

★1、成交人必须应采购人要求成立项目组，项目组必须专业配备齐全，具备丰富经验，各专业能独挡一面，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环评工程师资质**，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改。项目组前往项目现场时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现场安全管理规定并佩戴好劳保用品（安全帽、反光衣等，成交人自备）。

2、成交人必须根据服务内容制订监测方案，并根据监测方案要求进行采样和监测分析，最终提交有效、完整、质量合格且盖有 CMA 的监测报告。

3、项目成果及验收要求

成果形式：提交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绿色工业服务项目矿物油工程竣工环保验收报告。

验收标准：成交人编制的竣工环保验收报告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标准与规范，满足专家评审及环保主管部门的技术审查要求，并通过环保主管部门的审核。

B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服务项目具体要求包括：

★1、成交人必须应采购人要求成立项目组，项目组必须专业配备齐全，具备丰富经验，各专业能独挡一面，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环评工程师资质**，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改。项目组前往项目现场时必须严格遵守采购人现场安全管理

规定并佩戴好劳保用品（安全帽、反光衣等，成交人自备）。

2、项目成果及验收要求

成果形式：提交《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申请表》、《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申请书》、《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的许可条件证明材料等并完成专家评审及取得经营许可证或相关凭证（5年期）。

验收标准：成交人完成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延续资料申报并获批，采购人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5年期）。

（三）其他要求

报价人应充分勘察现场，报价视为了解现场情况；对项目要求及现场有疑问，可咨询张工，15112758854。

五、完成时间

（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成交人提交项目工作方案（包含资料清单及项目工期计划）。在建设单位通知进场进行监测采样之日起，在验收监测工作能满足自主验收专家评审的前提下，2个月内通过专家评审，通过专家评审会后1个月内完成验收公示。

（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续证申领

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成交人提交项目工作方案（包含资料清单及项目工期计划）；在采购人提交需要的主要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申请材料编制，自向广东省生态环境厅提交申请材料之日起，3个月内获取经营许可证。

六、支付方式

A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竣工

环保验收项目支付方式：

（一）合同签订完成后，成交人提交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款 20%。

（二）成交人完成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提供监测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会后，成交人提交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款 70%。

（三）成交人完成报告修改，且协助采购人完成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公开、登记相关信息并建立档案工作后，成交人提交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款 100%。

B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服务项目支付方式：

（一）合同签订完成后，成交人提交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款 20%。

（二）成交人提交矿物油工程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延续申请书后，成交人提交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款 40%。

（三）成交人提交矿物油工程经营许可证申请通过专家评审后，成交人提交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款 70%。

（四）矿物油工程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后，成交人提交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请款资料，采购人在收到上述有效资料的 30

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款 100%。

上述支付方式，成交人在请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七、报价

A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竣工环保验收项目**采购限价：人民币 29.15 万元（含税总价）**

B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服务项目**采购限价：人民币 19.05 万元（含税总价）**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报价包括但不仅限于环保验收过程中的现场调查、资料收集与分析费用、材料印刷费，专家评审费用（包括内审费用和外审费用）等；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过程中的申请表、申请书等相关材料编制费用、材料费等；以及自主办公费（办公耗材、照明、水、通讯）、交通费、人工费、差旅费、税费等项目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除采购人变更论证范围、主要工程方案、采用新的评价标准或因为采购人原因导致需复测外，可协商调整监测价款；由于中标人的监测报告不能达到专家评审会的要求，需部分返工，不另行追加价款，最终结算时不做调整。要求报价人提供总价及分项报价，分项包括：报价人认为需要列出的其他分项。报价人所报价格不得高于采购限价。

八、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原则上以**每个子包含税总价的最低报价的报价人为成交人**。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招标成本部将相关询价情况报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审定，由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定标。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文件、报价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人后,成交人在 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详见附件合同模板)。

报价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九、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报价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函(模板,详见附件)及分项报价清单(报价人自拟)(加盖公章);

2、法人证明(模板,详见附件)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人授权书(模板,详见附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本人参加报价活动不需提供);

4、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5、参加 A 包提供危险废物废矿物油综合利用处置或危险废物焚烧处置竣工环保验收成功业绩(不少于一个,提供过往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以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并提供成功验收,加盖公章)

6、参加 B 包提供危险废物废矿物油综合利用处置或危险废物焚烧处置危险废物许可证办理成功业绩(不少于一个,提供过往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以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并提供成功验收、成功办证的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7、投标人未到场声明(必须提供,详见附件)(加盖公章);

8、参加 A 包报价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模板，详见附件，加盖公章）；

9、响应文件（报价人自拟）（加盖公章）；

10、本项目询价文件要求或报价人认为应补充的其他资料（如有）。

十、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本项目实行线上和线下两种投标方式，报价人需严格按照要求进行报价，待开标后发现报价人只参加其中一种方式的视其报价无效，经采购人核实发现线上和线下资料不一致时，以线下为准，具体如下：

（一）线上投标

1、平台登录：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官网（<http://dshuanbao.com.cn/>）→招标采购→招采平台→供应商注册→填写（点击下一步，完善供应商信息）→注册成功→返回招采平台主界面登录→投标。（详见附件供应商操作指引）→报价人须严格按照系统提示要求提供资料并进行报价。

（二）纸质报价文件编制、装订要求：

1、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正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报价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及要求报价，装有报价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并于密封条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3、报价文件须按询价文件要求及模板格式加盖公章、使用订书机装订或胶装成册（可以分册），于文件骑缝处加盖报价单位企业公章并密封完好（不得以快递文件袋作为密封）。

4、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必须为盖章原件，公章、私章或签

字不得为彩色/黑白的打印件/复印件，报价函金额如手签的，需加盖公章。

5、不符合本项要求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报价。

6、为响应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工作，本项目报价人仅可邮寄递交报价文件。

报价人必须确保报价文件密封完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处，须使用顺丰速运提前寄送（运费自理，采购人拒收到付件），因邮寄造成报价文件破损无效或文件丢失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因快递派件人员无工作证等原因（如顺丰即日达）造成快递派件问题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

收件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管理中心6楼招标成本部

联系人：杜先生

联系电话：18998007128

十一、保证金

报价人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缴纳报价保证金，报价保证金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报价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

1.参加 A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竣工环保验收项目保证金缴纳方式如下：

缴纳对象：所有参加 A 包的报价人

报价保证金金额：¥5,830.00

保证金缴纳期限：开标时间截止时间前（报价保证金汇错账号、迟到或不足额均作无效处理）。

2. 参加 B 包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矿物油工程延续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服务项目保证金缴纳方式如下：

缴纳对象：**B 包项目成交人**

报价保证金金额：**¥3,810.00**

保证金缴纳期限：**开标结束后**

3、A 包、B 包项目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麻涌支行

银行账号：8114801014200219007

4、A 包未中标的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在采购人发出结果确认函之日起，30 个日历日内一次性无息退还；A 包和 B 包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不退还，在双方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成交人应补足。履约保证金返还申请时间为通过验收之日，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5、报价人参加本项目第一次询价采购所缴纳的保证金¥9640.00 元在本次采购中依然有效，如仅为 A 包或 B 包的成交人，对于多出部分保证金将沿路退回；报价人参加本项目重新采购所缴纳的保证金在本次采购中依然有效，如报价人在第一次询价采购中缴纳了保证金但不参加本次采购，可将保证金转账凭证及退款要求以邮件方式发送到 duzihao@dshuanbao.com.cn 申请退款。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址

开标时间：2023 年 1 月 18 日，上午 10:00（星期三）。

线下开标地址：广东东实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心6楼6C开标室。

十三、注意事项

1、若报价人未按规定时间**进行线上报价并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2、报价人如未按要求交纳报价保证金，则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3、采购人向报价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报价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报价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报价人其他附加条件。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被没收，并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人串通询价，其响应无效：

(1)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

为同一人；

(4)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已列入采购人及上级单位部门黑名单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